

分省地誌

江蘇



上海

中華書局印行

民國廿五年十一月發行
民國三十年二月再版

分省地誌

江

蘇

(全一册)

◎

實價國幣二元六角

(郵運匯費另加)

編者

李

傅

發行者

中華書局有限公司
代表人 路錫三

印刷者

上海奧門路
美商永寧有限公司

昆明

中華書局發行所

各

中華書局

(一〇九四二)

序

地理學研究的對象，是地理景相 (Landscape)。由研究的範圍論上，可分爲地理通論與地理誌二類。地理通論，是通論一切地理景相。地理誌，是研究地面上某一部分的地理景相的。所以嚴格而言，地理通論不過各種自然科學（天文、地質、氣象等）及各種社會科學（社會學、經濟學、人類學等）的綜合科學，地理誌才是真正地理學的領域。進一步說地理誌是地理學的目標，也不爲過。

本書屬地理誌性質，是專研究江蘇的地理景相的。地理學記載的方法，可分做經驗的記載 (Empirical description) 和說明的記載 (Explicative description)。經驗的記載是把地名、山川、城鎮、人口、物產作羅列的記載，充其量不過是一本年鑑，是一本統計書，卽進而言之，不過是地理資料，那算不得地理，是無待論的。說明的記載，是用科學的方法，來說明地理景相，其中有三原則，是不可忽略的。一、分布的原則 (Principle of extension)，比如說江蘇，米產多少，麥產多少，這算不得地理學，必定要研究農產物分布的景相，如淮北是雜糧分布地，江南北是米的分布地，

沿海是棉花的分布地，才知道真正地理景相。二、已經知道了分布的現象，再求此等現象間之共同性，此謂之推理的原則 (Principle of Generalization)。三、因果的原則 (Principle of causality)，不僅知道分布的情形，還要知道分布的原因和結果。何以淮北產雜糧，江南北產米，要拿地形、氣象的說明地的原因。再說明這雜糧與米和人民生活、經濟、文化有何影響。

此外對於地理誌的研究，還有三點，應當注意的。一、地理區域 (Geographical Region)，譬如江蘇省，淮以南，淮以北，地理景相迥不相同，不但地質構造，分屬兩系，就是物產、交通、民俗，就是兩個典型 (Type)。所以著者再根據一切的地理景相，分本省爲淮北、江北、江南、西南丘陵四區，以爲地誌說明的單位 (Unit)，覺得是很便利的。二、地方經濟 (Local Economy) 不但說明地方經濟的地人相互關係，並應當說明媒介人關係的勞動過程，(勞動力、勞動手段、勞動對象) 才可以把握到經濟地理的靈魂。三、地方色 (Local colour) 就是對於鄉土色彩應加注重，這也是和地方經濟同爲地理誌的特徵。

(注)關於地理學研究之理論，詳見拙著轉形期的地理學。

本書記載的方法，是以上述的方法爲歸宿，就是注重於說明的記載的。現在再講本書參考資料的來源，我國所自豪的方志（省、府、廳、州、縣、志書）在地理上之價值，並不如一般學者之所宣傳。因爲我國志書是因襲正史的精神，對於地理的記載很少，而且也是經驗的記載而已。其次各種行政機關的報告，蘇俄馬札兒（Macljar）研究中國農村經濟，深嘆我國官廳統計之不可恃，我也有同感。試就官廳發表的各種人口及物產數目而言，不用詳加討論，就可看出是估計、咨詢而來，甚至於臆造的。此外學術機關的報告，比較正確些，可是很少很少而且是片斷的。至於著者呢？雖然是江蘇人，生長地在西南丘陵，而江南、江北、淮北也曾經寄寓或旅行過，可是因爲學識及時間所限，觀察所得的成績，也是很薄弱的。因爲資料來源的不正確，個人考察之未週到，所以這本書雖然竭力用科學方法來紀載，比之已出版的江蘇地理，或者換了一個面目，可是滿意的話，自己還不敢說。但是因爲此書之作，而引起本省或他省地誌得進一步研究，這是著者所企盼的。

本書因爲上述的原因，所以謬誤在所不免。尤其是各地方誌，其不合現狀及傳訛之處，尙望各地人士，不吝賜教，俾得在再版時更正，不勝榮幸之至。

本書之編纂時，承顧因明先生介紹，得充量參考南洋中學圖書館所藏志書。婁君俠先生借給他步行江蘇各縣時所得的各種直接資料。黃素封君代查動植物的學名。葛綏成先生代爲校訂全書一過。都是應當感謝的。

二十四年七月著者識

江蘇目次

	頁數
第一編 緒論	一
一、名稱 二、位置及境域 三、沿革 四、行政區域	
五、地理域區	
第二編 地文誌	一五
第一章 地形	一五
一、山嶺 二、河道 三、湖泊 四、海岸	
第二章 地質	四四
一、地層系統 二、地體構造 三、地史	
第三章 氣候	五九
第四章 生物	七四
一、植物 二、動物	

第三編 人文誌……………八五

第一章 住民及文化……………八五

一、種族 二、人口 三、聚落 四、語言 五、風俗

六、人才分布 七、教育 八、信仰

第二章 經濟……………一二四

一、農業 二、鑛業 三、工業 四、商業

第三章 交通……………一六七

一、陸路交通 二、水路交通 三、空中交通 四、通信

第四章 政治……………一九六

一、行政 二、外交

第四編 地方誌……………二〇二

第一章 南京市……………二〇二

一、沿革及境域 二、地形 三、城垣及市街

四、居民及文化 五、經濟 六、交通 七、名勝古蹟

第二章 上海市……………二二一

一、沿革及境域 二、港口 三、租界及市街

四、居民及文化 五、經濟 六、交通

第三章 西南丘陵區……………二四五

一、鎮江縣 二、江寧縣 三、句容縣 四、溧水縣

五、高淳縣 六、江浦縣 七、六合縣

第四章 江南平原區……………二六八

一、丹陽縣 二、金壇縣 三、溧陽縣 四、武進縣

五、無錫縣 六、江陰縣 七、宜興縣 八、吳縣

九、崑山縣 十、常熟縣 十一、吳江縣 十二、太倉縣

十三、崇明縣 十四、嘉定縣 十五、寶山縣 十六、松江縣

十七、奉賢縣 十八、金山縣 十九、上海縣 二十、川沙縣

二十一、南匯縣 二十二、青浦縣

第五章 江北平原區……………三二五

一、江都縣 二、儀徵縣 三、高郵縣 四、興化縣

五、寶應縣 六、泰縣 七、東臺縣 八、淮安縣

九、阜寧縣 十、鹽城縣 十一、淮陰縣 十二、漣水縣

十三、泗陽縣 十四、南通縣 十五、如皋縣 十六、泰興縣

十七、海門縣 十八、啓東縣 十九、靖江縣 二十、揚中縣

第六章 淮北平原區……………三四八

一、銅山縣 二、蕭縣 三、碭山縣 四、豐縣 五、沛縣

六、邳縣 七、宿遷縣 八、睢寧縣 九、東海縣

十、灌雲縣(附連雲市) 十一、贛榆縣 十二、沭陽縣

江蘇

第一編 緒論

本地誌以江蘇省爲範圍。但因研究上便利起見，含有南京、上海二市。蓋一市之地域，包圍於江蘇省境之中，就空間上之關係而言，不能強行分出，故本地誌之所謂江蘇，乃就廣義而言，實含有行政區域上之江蘇省及南京、上海二市。

一 名稱

江蘇者以前清本省兩首府江寧、蘇州之首字得名，簡稱蘇省。又別號吳，因本省在戰國時爲吳國地。英文及德文譯作 *Kiang-Su*，法文譯作 *Kiang-Sou*，簡書作 *Ku*。

一一 位置及境域

江蘇的位置在長江流域之最東，及沿海七省中央。南起北緯三十度三十五分（崇明縣之虎篠蛇南端），北迄三十五度零七分（贛榆縣之汾水北），西起東經一百十九度十八分（碭山縣之朱屯西），東迄東經一百二十二度五十一分（崇明縣之陳錢山東端）。東臨黃海，東海，南連浙江，西鄰安徽，西北接河南，北界山東。江蘇之地域南北長而東西短，大概廣約九百五十里，袤約一千三百里。面積之數向未實測，各家計算之數不一。據英文中國年鑑（China Year Book）爲三八、六一〇方英里，William氏謂四四、五〇〇方英里，Keane氏謂二八、六〇〇方英里，Browne謂四一、二〇〇方英里，Colgnehoun氏謂四五、〇〇〇方英里，Grassy氏謂二九、一一〇方英里，曾世英君謂四六、七七四方英里（一〇五、六〇五方公里）。此等數目皆根據地圖計算，因所據地圖不同，計算之法各異，故其數不一。以曾君之根據地圖，出版最近，較爲可信。又江蘇省政府統計大綱謂二六六、二〇九方里（合一二一、四九九方公里），則根據各縣府所報告，反不如他數之可據。最近江蘇財政廳據陸軍測量局五萬分之一圖計算，共一〇八、六

八二·〇五方公里，其根據爲最精密，故本書姑以此數爲標準。惟此數僅限於六十一縣。

茲再據申報年鑑所調查，上海市面積五二七·五一方公里，南京市面積爲四七七·八五四方公里，合計共一〇九、六八七·四一四方公里，爲我國次小之省。

江蘇六十一縣及南京上海二市面積表（方公里）

阜寧	五、七六六·七五	東臺	五、七四四·〇〇
鹽城	四、八四四·七五	銅山	三、六九九·一七
如皋	三、五四九·五〇	灌雲	二、七八〇·七五
漣水	二、七三九·〇〇	東海	二、六八六·〇〇
高郵	二、五九八·五〇	吳縣	二、五二八·七五
武進	二、四五九·二五	南通	二、四五六·七五
泗陽	二、三七九·七五	邳縣	二、三七八·七五
宿遷	二、三六八·五八	蕭縣	二、三六六·五〇

江 蘇

沈陽 二、三四七·七五
 江寧 二、二七二·二五
 淮陰 二、二一八·二五
 泰縣 二、一六·二五
 常熟 一、九九八·七五
 睢寧 一、八〇四·〇〇
 六合 一、六七三·七五
 句容 一、四七五·〇〇
 泰興 一、三九二·二五
 江陰 一、三五二·五〇
 海門 一、二七一·二五
 豐縣 一、二三八·五〇
 吳江 一、一五五·〇〇
 丹陽 一、〇三九·五〇
 南匯 一、〇〇〇·二五

四

淮安 二、三一〇·二五
 江都 二、二六三·五〇
 興化 二、〇五二·五〇
 寶應 二、一二三·七五
 宜興 一、八七七·五〇
 贛榆 一、七七五·二五
 溧陽 一、五一·七五
 崇明 一、四四〇·〇〇
 沛縣 一、三八二·七五
 無錫 一、三〇九·二五
 碭山 一、二七一·〇〇
 啓東 一、一七六·〇〇
 鎮江 一、〇四六·五〇
 金壇 一、〇三一·五〇
 溧水 九八五·二五

大倉	八九二·五〇	松江	八六八·七五
江浦	八二五·五〇	寶山	八〇〇·〇〇
崑山	七九五·〇〇	高淳	七七七·五〇
靖江	七三六·七五	儀徵	七二五·二五
青浦	六九九·〇〇	奉賢	五八六·五〇
上海	五三八·二五	嘉定	四六一·〇〇
金山	三七七·二五	揚中	二八七·七五
川沙	一〇四·二五	六十一縣 合計	一〇八、六八二·〇五
南京市	四七七·八五四	上海市	五二七·五一
縣市 合計	一〇九、六八七·四一四		

(注)此表據中國實業誌江蘇省三——十一頁及民國二十三年度申報年鑑十一——十二頁

三 沿革

江蘇地域，據書經禹貢及周官職方爲揚州及徐州之地，但書經及周官二書

之本身，令人懷疑。夏周二朝揚州徐州之說頗難置信，姑識之而已。江蘇之信史始自周代。春秋時分屬吳楚，兼魯宋之疆。後越滅吳，併有其地。戰國時爲楚地。秦時分隸九江、會稽、泗水、瑯琊、鄆、薛、郟陽諸郡。漢爲揚州、徐州地。三國時揚州屬吳，徐州屬魏。晉亦爲揚徐二州。東晉都建康（今南京），揚州遂爲王畿。劉宋仍爲揚徐二州。蕭齊及梁初爲揚、徐、南徐、南兗州，增東徐州，而淮表屬魏。大寶（五五五年）以後，江北盡入高齊。陳承梁緒，僅保江南。隋置揚州、徐州，尋改爲丹陽、江都、毘陵、吳郡、彭城、東海、下邳等郡。繼又改郡爲州。貞觀（六二七—六四四年）初，分屬江南及淮南道。繼又分江南爲東西道。昭宗時爲楊行密所據。五代時楊隆演建吳國，都廣陵（今江都），李昇代之，是爲南唐，都建康（今南京）。宋開寶八年（九七五年）平南唐，分江南、淮南二路及分屬兩浙路。元分屬河南、江浙行中分省。明初定鼎建康，改集慶路曰應天府，建爲京師。永樂時遷都燕京（今北平），定北京爲京師，以應天府爲南京。府六（蘇、松、常、鎮、淮、揚）州一（徐州）皆在直隸內，俗稱南直隸。清初置江南省，治江寧，安徽省隸焉。康熙六年（一六六七年）劃江蘇、安徽爲二。

乾隆三十二年（一七六七年）新置海門廳，此時蘇省有府八（江寧、蘇州、松江、常州、鎮江、揚州、淮安、徐州），直隸州三（通海、太倉），廳一（海門）。總督及江寧布政使駐江寧，巡撫及江蘇布政使駐蘇州。民國成立，廢府州廳制，分全省爲六十縣。治江寧縣。繼又分置金陵、蘇常、滬海、淮揚、徐海五道。不久又廢道制。國民政府成立後，以南京爲首都，置南京市，與上海市直隸中央。而江蘇省則治六十一縣，省會在鎮江縣。

四 行政區域

江蘇省行政區劃分六十一縣，省會在鎮江縣。另有南京市及上海市則直隸中央。江蘇市縣之設立，多沿清代的舊制而來。雖府、州、廳已經取消，但府、州、廳的制度及舊州縣名稱，尙在人民觀念中，普通並有使用之者，茲將現在的市縣名與清代府、廳、州、縣制並列如下：